

证券代码：872783

证券简称：诚源电器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肖团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1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1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将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1 年的各项财务工作及 2022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公司 2022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形成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的经营与财务情况编写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4）及《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保护的相关条款，公司拟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修订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牛娜、宋旻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以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关于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

湖南诚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3 日